

釗影樓回憶錄

續編

色天笑先生著

朱大可題



釗影樓回憶錄

續編 乙未定光主著

東山可題



包天笑先生著

劍影樓回憶錄續編

癸丑春日 溥安



**釧影樓回憶錄續篇**  
**包天笑著**

**出版：**大華出版社  
香港希雲街三十六號六樓

**承印：**大同印務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和富道九十六號

1973年9月第一版

**定價：**平裝本九元  
精裝本十五元

## 自序

在一九四九年五月，我始寫此回憶錄，自兒童時代寫起以及青年而至中年，得三十多萬言，本不敢以問世，前序經已述及。後由友朋的勸告督促，并相助爲理，遂於一九七一年六月，在大華出版社印行出版。爾時我年已九十六了，老病侵尋，神思衰落，記憶力更不如前。乃蒙海內外賢哲，加以獎勵，謂此僅辛亥革命以前事耳，於此中斷，殊可惋惜，百歲光陰，如白駒過隙，前事不忘後事之師，追述遺聞，亦足爲後生史材。而我以行將垂盡之年，在此藥爐病榻之旁，亦嘗迴念前塵，尋思故友，深夜失眠，又復弄筆，亦得十餘萬字。不足則繼之以一九四九年的斷爛日記，即名之曰釧影樓回憶錄續編。前編由柯榮欣先生爲我印行，後編由高伯雨先生爲我印行，皆由大華出版社出版。我以病中，精神不繼，尤賴伯雨先生爲我編校，多所贊助，心滋感謝。春蠶絲盡，蠟炬淚乾，讀者諸君，有以教正。

吳縣包天笑時年九十八，一九七三年八月在香港。

# 劍影樓回憶錄續篇目錄

自序

關於留芳記(上)	一
關於留芳記(下)	六
辛亥風雲(一)	十二
辛亥風雲(二)	十八
辛亥風雲(三)	二三
辛亥風雲(四)	二九
記上海立報	三六
回憶畢倚虹(一)	四二
回憶畢倚虹(二)	四九
回憶畢倚虹(三)	五七
回憶邵飄萍(上)	六五
回憶邵飄萍(下)	七一
時報小糾紛	七八
路劫記	八七
我與電影(上)	九三
我與電影(下)	九八

護花律師	一〇五
上海律師群像	一一〇
癡官王引才	一一七
綴玉軒雜綴	一二七
姚玉芙一故事	一三四
東方飯店雜事秘	一四〇
鐵門小住	一四七
軍閥時代嫖與賭	一五四
記丙子同庚會	一六二
神童易順鼎	一七一
<b>附 錄</b>	
一九四九年日記（起二月廿二日至十二月十八日）	一七八
後記	三一六

# 釗影樓回憶錄續編

天笑著

## 關於留芳記(上)

在一九二〇年時期，我曾有歷史小說「留芳記」之作。屈指計來，已是五十年了，此書也是未成之作，以章回小說體，共寫了二十回，計有十萬字，在上海中華書局出版，今則早已絕版了。我於別的譯著小說，並不十分着意，但於留芳記，却是下了一番工夫。病中無聊，偶爾追憶其事。

我在青年時代，在會孟樸所辦的「小說林」出版部，見他所寫的「孽海花」，我也曾有過志願，要想把當時的革命事跡，寫成小說。也曾把秋瑾、徐錫麟的事，寫成一二回，名曰「碧血幕」，當時革命尚未成功呢。因思歷史小說者，不同於歷史也，也不同於傳記也，最好與政治軍事無關的人，用以貫串之，始見輕鬆俊逸。久久未得其人，而我也於這個志願淡忘了。那年在北京，識張岱杉先生，偶談及此事，他說：「有一個人，可以為你書中貫串一切的主人。」我問何人？他說：「是梅蘭芳。這孺子一定成名，現在已經聲譽滿京華，士大夫爭相結納，用他來貫串，比了「孽海花」中的賽金花，顯見薰蕕的不同。」當日座中尚有宋春舫、錢芥塵諸君，都拊掌稱善，我也覺得張岱老提出梅蘭芳作我書中的核心人物，也頗為適當。就這樣的三言兩語，便引起我寫這書的興味來了。

梅蘭芳我早就認得，他第一次到上海來，便到時報及各報館拜客，又因為我友楊蔭孫（北京交通銀行行長）在上海張園結婚，演唱堂會戲（本來是上海丹桂第一台請來的，却以北京銀行界的勢力，搶先演唱了一次堂會戲）也和他晤談過，其時他是二十歲吧？那時北京到上海的名公鉅卿、文人學士



，捧他的已經有很多很多人了。我為了寫這小說，不能嚮壁虛造，一定要先行搜集材料，多多益善。在梅蘭芳一方面，我的朋友屬於「梅黨」的極多（梅黨兩字，是他們黨員自稱的），要徵集資料，可以供過於求。但是我的寫這書，志不在於梅的美藝嘉譽，而很想闡發那時民國革命的史實，如今想來，不免有些志大言誇了。

我這時便想着手搜集資料了，談何容易，這真是一個艱鉅的工作。我此次來北京，距離辛亥革命，已經有七八年了，洪憲時代也已過去，正是北洋軍閥當權的時期。而我是生長在江南的人，從武昌起義，一直到清帝讓位，江南人好像隨隨便便，沒有什麼大關係，譬如又麻雀扳一個位，吃館子換一家店；糊糊塗塗睡一覺，到明天起來，說道已經換了一個朝代了。

還記得江蘇宣告獨立之日，程雪樓（德全）以巡撫而易為督軍的時候，我和時報一位同事程君，到蘇州去觀光一下。但見撫台衙門前只不過飄揚了一面白旗，至於老百姓，正是行所無事，各安其業，古人所謂乜豎不驚呢。所以我必須在北京多搜集些資料，因為此地虎鬥龍爭，狼奔豕突，可歌可泣，可怒可驚的軼事正多，這是我們治野史的所萬不能放棄的呀！

但是搜集材料，却先從何處着手呢？自然要向在北京的朋友去訪問，而我當時在北京熟識的友朋還不多，有的是在辛亥以後方到北京的；有的雖在北京而不問外事的。岱杉先生說：「我可以把我所知道的許多遺聞軼事慢慢地告訴你。」不過他也忙得很，我怎可為了我的小說材料，常去麻煩他（其時他是財政部次長兼鹽務署）。而且他是現任官，到底有許多不便講的呢。我這一次到北京，不過兩星期，就要回上海，買的京滬來回票，有限期。因想不如下次再到北京來，多住幾天，這種徵求故事的工作，不是以急就章所成功的，最好是從容不迫，在飲宴中、談笑中，無意得之，更為親切有味。

回到上海不多久，可就有兩位朋友見訪，這兩位朋友，可算得是梅黨中的高級職員、宣傳使者。這兩人是誰呢？一位是趙叔雍，一位是文公達，叔雍是趙竹君的公子、公達是文芸閣的公子，叔雍任職於申報館，公達任職於新聞報館，為黨魁支持輿論，也算得分派得好均勻了。我的留芳記還未動筆，而不知如何，他們消息靈通，情報週密，新聞鼻已經嗅到了。兩人都是為梅郎作說客，我是心領神會的，叔雍先來，我知道他的意思，掉了一句京戲「空城計」的戲詞，笑道：「司馬的大兵來得好快呀！」叔雍的話，頗為蘊藉，他說：「晚華的為人，真如出污泥而不染，你先生也賞識他，呵護他的，關於雲酥堂的事（雲酥堂是北京的相公堂子），大家以為不提最好，免成白圭之玷。」公達的詞令，沒有叔雍好，他說話有點格格不吐。這位先生，文思邃密，而邊幅不修，他還是費坭懷（念慈）的女婿呢，他的夫人嫌他沒有功名，不漂亮，常常把他逐出閨房之外，大有天壤王郎之感。他說：「蘭芳雖是馮六爺（馮耿光）一班人捧起來的，外間那些人，妒忌他儘說些髒話，那是不可輕信的。」我說：「我知道：這次在北京，我也和蘭芳見過幾次面，以他的溫文爾雅，我已心儀其人，決不會對他有輕佻之感。實在說，我寫此小說的旨趣，目的並不在梅蘭芳，只不過借他以貫串近代的史實而已。正要向兩兄請教，以兩兄的博聞廣識，必有許多大好資料，光我篇幅咧。」

過不了幾個月，我又到北京去了，這一次，我想在北京多勾留若干時日。我那時已經脫離時報了，無職一身輕，所以有此空閒歲月。這個時候，北京正是最繁盛的時期，也是最紛亂的時期，上海的許多朋友，也紛紛北上，除了去做官的人以外，如林康侯、楊蔭孫，都入銀行界；邵飄萍到北京開京報館；申、新兩報都有發專電的特派員在京，申報是秦墨晒，新聞報是張繼齋。還有本在北京的徐凌霄、一士昆仲；還有袁寒雲也從上海回到北京來，舊友新知，更是多起來了。

這時北京新開一家旅館，喚做東方飯店，是上海一位姓丘的來京開設的，它的地址在南城外，鄰近八大胡同，正是最繁華之區，因為是上海人來開設的，不免有江南尊鱸之思，所以凡是上海來的朋友，也都喜歡住在東方飯店。我在它的三層樓上，佔有小樓一角，每天三元，却包括早、午、晚三餐，且是西餐，下有公共食堂，當時的物價，比現在可便宜得多呢。那個時候，我還在申報寫連載小說，因此白天訪朋友，打游擊，晚上在電燈光下，握筆疾書，每星期兩次，以快郵寄去，也可以算得手忙腳亂了。

我那時想：既是書名「留芳記」，以梅蘭芳為書中主要貫串人物，那好像戲劇的一開幕，便先要把梅氏捧了出來才對。却是從何處着筆呢？我記得前讀「左傳」有一道：「數典而忘其祖」我於梅氏不如先從他的祖父梅巧玲講起吧。原來從前清咸、同年間，曾、左、李三位忠於滿清的名臣，平定內戰，又把個回光餘照的愛新覺羅氏，扶了起來了。北京是人文薈萃之藪，那些所謂士大夫也者，歌舞承平，挖揚風雅，載酒看花，賦詩聽曲。那時有些相公堂子，正在流行，梨園子弟，除了演藝以外，兼及侑觴延客。梅巧玲，因為他生得豐腴，北京有「胖巧玲」之稱，甚而皇帝也知道，當時某詩人有句道：「天子親呼胖巧玲」，是那一位皇帝呢？我不知是咸豐呢，還是同治呢。這個詩人呢，我也不知道，大概是樊雲門、易哭庵這幾位先生吧？

可是梅巧玲有一故事，都中名士，傳說不一，我較其最切近者記述下來。

原來四川有一位舉人傅留青，少年科第，到北京來會試，帶了一個老僕住居在會館裏，一到北京，同鄉同年的宴會無虛夕。起初認得一個名且喚做齡官的，齡官死了，他做了一副輓聯，那句子是：「生在百花先，萬紫千紅齊俯首；春歸三月後，人間天上總銷魂。」（因為這齡官是二月十一日生的，

比百花生日早一天，四月初一日死的，所以有下聯的第一句了）其實這種對聯，也沒有什麼了不得，不過切合他的生死月日而已。但是文人積習，互相標榜，便稱他為蜀中才子了。那傅留青正在鬱鬱寡歡的當兒，却遇見了梅巧玲，一見傾心，便成為美滿的知己。

傅留青家裏是有些錢的，此番來京，帶來了一萬多兩銀子，作為在京的費用。又為了四川距離北京遙遠，即使春闈報罷，就可以在京讀書，預備下一科再戰。可是讀書是妄想，馳逐於聲色之場，倒是真的，以他的豪情慷慨；任意揮霍，不久便囊空如洗了。有一天，梅巧玲去訪他，見他正和會館裏的厨子算賬，厨子見有人來，撇着嘴巴走了，傅留青却是愁眉不展的樣子。梅巧玲私問他的老僕傅忠，傅忠歎口氣道：「人是沒有良心的，這個厨子本是我們家鄉人，菜還做得可以將就。我們大爺，從前一個月裏總要請十幾回客，賬也由他開，錢也賺得夠了。現在因為錢不湊手，欠了他三個月飯錢，也不到一百兩銀子，就時刻來算賬，不怪我們大爺要生氣了。」巧玲道：「原來如此！我想你們大爺外面還有賬，不止欠厨子的錢吧！」傅忠點點頭。

要知那個時候，中國的電報郵政還沒有通呢，從北京到成都，一封家書，動輒幾個月，一往一來，便要半年。傅留青遠水救不得近火，家鄉的匯款不來，已是深入窘鄉，這也瞞不過梅巧玲的。那一天，他忍不住向傅留青說道：「我知道傅老爺近來錢不湊手，怎不和我商量？我手頭還有幾千兩銀子的積蓄，暫時濟急，有何不可？」傅留青道：「我怎好用你唱戲辛苦得來的錢呢？」巧玲道：「除非您不屑用我們唱戲人的錢，也就罷了。」傅留青道：「好！那末先借一千兩來用吧。」銀子到手，豪情勃發，不到一兩個月，早已阮囊羞澀，妙手空空了。俗語說：「一客不犯二主」，還是巧玲接濟，他一連三次，共借了三千兩銀子，巧玲自己也真沒有錢了。

北京是個勢利之場，傅留青如果會試中式了，便有辦法，偏偏又是落第。他在貧困之中，忽又害起病來，不到幾天，病已不起，不等到家中寄錢來，早已身沒京師，魂歸蜀道了。幸虧會館裏同鄉帮忙，料理他的後事。這時梅巧玲前來弔奠，懷中取出幾張紙條兒，說：「傅老爺在生之日，曾向我移挪過三千多兩銀子，本不要什麼借券，但傅老爺定要給。不過這借券留在我處不好，今日帶來在諸位老爺面前，把它銷燬了。」另外還送了五百兩銀子，他說：「最好請同鄉老爺們，把傅老爺靈柩盤回川中去。」說罷，洒淚而去。

這故事，北京人談者很多，而且傳說不一，焚券市義，大似孟嘗君之所為。我所記述的是聽羅癭公先生所講的，較為詳實。

### 關於留芳記（下）

我寫這留芳記小說，還是用章回體的，不過我在從前寫譯作小說的時候，早已不用章回體了。據一般出版家方面說：如果是創作，讀者還是喜歡章回體，開首有一個回目，回末還有兩句下場詩，并有「欲知後事如何，且聽下回分解」的老套語，可知舊小說原是從說書人遺傳下來的。舊小說開卷前

有個楔子，楔子還有一首詩或詞，我的留芳記也有楔子，也有詩詞的，開首便是羅癭公的一首詞。其詞曰：

流末從知市義難。輸他奇俠出伶官。靈牀焚券淚洑瀾。

曲子當年傾禁籞，孫枝萬口說芳

蘭。留將善報後人看。

#### 調寄浣溪紗

這首詞便是從梅巧玲說到梅蘭芳了，那是我請求羅先生寫的。這時他住在北京的順德會館，他是廣東順德人，我便常常到順德會館去訪他，因此也認得了程艷秋，那個時候，程艷秋不過十六七歲吧。十次訪癭公，倒有九次遇見艷秋在那裏，後來艷秋拜梅蘭芳為師，也是羅先生介紹的。

再說：我這留芳記，先寫或了二十回（另楔子一回），約有十多萬字。本預備寫成八十回或一百回的，也可謂志大才疏，但是想：倘使要完成了出版，也不知要何年何月，就是這寫成的二十回，已經研磨到兩年多了。如果寫成一百回，那便至少要有五十萬字，而當時還流行用四號鉛字排印的，勢必要裝釘兩冊。並且這時上海的小說出得雖多，讀者的購買力還是微弱得很，一部書價目在一圓以上，便有些縮手了。出版家的計算，一部新書有十萬字的，定價可在一圓左右，初版三千部銷出，決不會虧本，再版當然有利了。

因此我這留芳記，寫成了二十回以後，躍躍欲試的便想出版的方法了。

閉門造車，不能出而合轍，我那時就想把所寫成的給諸位老朋友去觀看，請他們加以指正。尤其是供給我材料的諸位先生們，當時由他們說了，及至我寫出來時，却大異其趣！也有的一時傳為珍聞奇事，而到了後來，方知不確，未能徵實的；諸如此類甚多。我有自己印成的原稿紙（那是在時報館

仿照冷血所印的型式印行的），把它騰清了，成為兩冊。我是在上海定稿的，這一次到北京，便帶了這稿本去了。

我記得那時一九二四年吧（民國十三年，歲次甲子），約在三四月間，到了北京，我第一要去拜訪林琴南先生。因為在三年前，我就曾造訪過他，以後也常通過信，寫「留芳記」的事，我也告知他，並請求他為我寫一序文，他也慨然應許了。這次來，將此「留芳記」請他鑒定並索取序文了。那時已是七十三歲，但我見他還是精神奕奕，有說有笑的。我說：「小說寫得不好，請先生指教。序文慢慢兒賜下，拙稿擬在下半年印行。」誰知不到三天，他的序文，已經送到我寓所來了。我今將林先生的序文錄如下：

### 弁言

前此十餘年，包天笑譯迦茵小傳，甫得下半部，讀而奇之，尋從哈葛得叢書中，覓得全文，補譯成書，寓書天笑，彼此遂定交焉，然實未晤其人。前三年，天笑入都，始盡杯酒之歡，蓋我輩中人也。國變後余曾著京華碧血錄，述戊戌庚子事，自以為不詳。今年天笑北來，出所著留芳記見示，則詳載光緒末葉，羣小肇亂取亡之迹，咸有根據。中間以梅氏祖孫為發凡，蓋有取於太史公之傳大宛，孔云亭之成桃花扇也。大宛傳貫以張騫，騫中道死，補貫以汗血馬，史公之意不在大宛，在漢政之無紀，罪武帝之開邊也。云亭即仿其例，叙烈皇殉國，江左偏安，竟誤於馬阮，乃貫以雪苑香君，讀者以為敘述名士美人，乃不知云亭蘊幾許傷心之淚，藉此以洩其悲。今天笑之書，正本此旨。去年，康南海至天津，與余相見康樓，再三囑余取辛亥以後事，編為說部，余以篤老謝，今得天笑之書，余與南海之諾責卸矣。讀者即以云亭視天笑可也。

林先生文章茂美，史識超羣，乃序中以太史公、孔云亭相比例，他的寵譽我實在太過了。但他的序中意有所指，也是借他人酒杯，澆自己塊壘呢。他是以流麗的行楷，寫在兩張箋紙上，我在印行「留芳記」時，即以其墨跡冠於首頁。他序文中，有「前三年，天笑入都，始盡杯酒之歡」的數語，我不能不說一說。

原來我在三年前第一次訪林琴翁時，談得很好，他獎掖後輩，不遺餘力，他就約我第二日到他家中吃便飯。我出來告訴友人們，他們說：「噯呀！此老是極難得請客的，對你真是極大面子，萬不可拂其意，而且要去的早，不能使他久待。」那個時候，還是初春天氣吧，他約的是中午一點鐘吃飯，我不到十二點鐘，便到他家裏。他的書齋中有三數賓客，大概是他的同鄉，却不見主人。後來却見琴翁穿了一件長可及膝的棉袍子（這種棉袍，我們江南老年人也常穿的），正在他們的廚房裏，指揮厨子做菜（後來我才知道有好多福建名士，都會自己做菜的）。他還告訴我，這是甚麼菜，如何做法的，這都是我從未吃過的閩菜。其中有一只「湯保肚」，又香、又鮮、又脆，不知如何做法，我至今還好像是芬留齒頰呢。

那天還有一事，餐未及半，有人送一信來，立候回音，琴翁離席匆匆去，旋即歸座，說已了却此一件事。原來有某顯者，喪其父，求琴翁撰寫一墓誌銘，送筆資三百元。但林翁不願為此人訣墓，謝絕了，璧還了他的筆資。在座的一位客，問求寫墓誌銘的何人？他笑說：「總之我不願給他寫就是了，不必問何人。」所以我覺得林琴翁的風骨和厚道，實在當世一般賢達之上，他在我書的序文上，不是記着年月是甲子三月嗎？不想就在這一年的下半年，他便逝世了。他是生於一八五二年（清咸豐二



年），歿於一九二四年（民國十三年），享壽七十三歲。

我那時又把「留芳記」稿本，給在京的諸位先生看，有幾位都是供給我書中資料的。如張岱杉先生，他是發起我寫這部書的，但他那時正忙於做官（曾以財次升部長），還有一位丁士源先生，是在德國留學回來當軍官的，在辛亥年間，任陸軍大臣廢昌的副官處長，他給我的關於辛亥史實不少，須再加以證明。北京交通銀行行長楊蔭孫兄，取了我的稿本去看，後來對我說：「你害了我，一夜看完，使我失眠。」我此次來京，承蒙蔭孫兄以交通銀行透支一千元的花子與我。他說：「知兄旅費不多，在京不無有些交際，可以活動一點。」及我將回上海時，他又向我說：「我查看你賬，只透支了三百多元，我已給你還清了。」茲事亦殊可感也。

最後我這稿本給胡適之看過，我知道胡適之的為人，你若誠心請教他，他也誠心對付你，而且肯說實話。他看過了，便說：「我知道你寫這小說很費力，我敢批評你五個字『吃力不討好』，恕我直言。」這髻髻對我兜頭一瓢冷水，我正在興高采烈時呢。但事後想想，確也是他的見到語。再一想想，人做「吃力不討好」的事正多，寫小說是其小焉者耳，因想胡適之的一生，就是「吃力不討好」呢。那時我已回上海了，和胡適之見面，也是在上海，我就把這二十回的「留芳記」急急想出版了。

關於籌劃出版是一個問題，回憶到我最初譯寫小說，那是賣給了書店去出版，自己一切不管。後來到了時報館，我在報上寫連載小說，如「空谷蘭」、「梅花落」等等，都由有正書局去出單行本。至於那些雜誌上的連載小說如「苦兒流浪記」、「馨兒就學記」等等，則由商務印書館出版，我都不管的。此刻的「留芳記」怎麼辦呢？而我的發表慾却正在催迫我呢。

那個時候，我已出了時報，時報也換了新東家了，但我在申報上還在寫連載小說（上海報紙，